

证券代码：832315

证券简称：君和环保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乐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通过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选举李乐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乐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李乐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乐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罗启贵先生、张兵先生、张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罗启贵先

生、张兵先生、张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陈丽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蒋雨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蒋雨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盛毅、谢鸣、叶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新一届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各委员会候选委员及主任委员为：

(1) 战略决策委员会：李乐军、罗启贵、盛毅，其中李乐军为主任委员。

(2) 审计委员会：谢鸣、谢学英、盛毅，其中谢鸣为主任委员。

(3) 提名委员会：叶宏、李乐军、谢鸣，其中叶宏为主任委员。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盛毅、李乐军、谢鸣，其中盛毅为主任委员。

新一届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3 日